

國立體育大學 函

地址：333325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
號

承辦人：李彩鳳

電話：03-3283201分機1593

傳真：-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國體大教字第11306003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130600339-1. png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4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資訊，敬請惠予
協助公告並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招生學系為本校適應體育學系(網址：<https://ape.ntsuet.edu.tw/>)

二、報名資格：請詳見招生簡章，並須符合學系所需報名資格
如下：

(一)曾代表國家參加國際「地板滾球」或「圍棋」比賽，並
持有證明者。

(二)曾參加全國性「地板滾球」或「圍棋」比賽，並持有證
明者。

(三)曾參加經體育署核定辦理之單項運動協會舉辦之全國性
「地板滾球」或「圍棋」比賽，並持有證明者。

(四)曾參加縣市級以上「地板滾球」或「圍棋」比賽，並持
有證明者。

三、網路報名日期：113年10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13年11

萬芳高中 1131001



月13日(星期三)下午2時止。

四、繳費期限：113年10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13年11月14日(星期四)下午3時30分

五、郵寄報名資料：完成網路報名繳費後，於113年11月15日(星期五)前將報名及書面審查資料以「掛號」方式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以郵戳為憑。

六、公告複審名單、試場及列印准考證：113年11月25日(星期一)下午4時前。

七、面試日期：113年11月30(星期六)

八、簡章免費下載，相關招生資訊請參閱本校招生訊息網頁
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y7Zm9>)

九、符合低收及中低收入者檢具相關證明，可免繳報名費，符合經濟文化不利考生參加面試者可申請補助交通及住宿費。

十、連絡人：李彩鳳(電話03-3283201轉1593、郵件：
chiflee@ntsu.edu.tw)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全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電文
2024/10/01
08:42:37
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84